

莱政办字〔2020〕37号

莱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莱阳市行政机 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丁字湾度假区管委，市政府各
部门，有关单位：

《莱阳市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已经市政府同意，
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莱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莱阳市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试行)

一、目的依据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市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工作，推进政务公开，建设良好营商环境，让公众更好地知晓、理解行政机关的重大决策、重要政策，增进公众对政府重大决策、重要政策的理解认同，增强政府公信力、执行力，促进政府有效施政和社会和谐，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办发〔2016〕43号）和《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烟台市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的通知》（烟政办字〔2020〕52号）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二、组织推进

政策文件的起草部门是政策解读的责任主体。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坚持部门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解读人和责任人”，坚持政策“发布、解读、回应”三联动。政策文件的起草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解读工作；多个部门共同起草的，由牵头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解读工作。市政府办公室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行政

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工作。市政府各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在市政府办公室统一协调下，配合推进政策解读相关工作。

三、解读范围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策文件，应当进行解读：

1. 市政府和部门规范性文件；
2. 各级行政机关制定的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实施难度大、专业性强的政策等；
3. 其他需要进行解读的政策性文件。

四、工作流程

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具体按以下程序组织实施：

1. 部门在起草政策性文件时，应当同步考虑、组织编撰解读材料，包括解读形式、解读渠道、解读时间等；
2. 以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起草部门应将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审定的解读材料一并报送市政府办公室，无解读方案、解读材料的，市政府办公室不予收文、办理；以部门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报批时应将解读材料一并报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文件正式发布时，解读材料要与正式文件进行比对，确保内容一致；

3. 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确定的重大政策、规划方案、改革措施或涉及全市性重大民生问题、社会高度关注的政策措施出台后，起草部门应当于3个工作日内通过发布解读材料或接受访谈等形式做好解读，并按照解读方案组织实施。

4. 文件公布前，要做好政策吹风；文件公布时，相关解读材料应在政府网站政策解读专栏与文件同步发布；文件执行过程中，要密切跟踪舆情，分段、多次、持续开展解读，及时解疑释惑，增强主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

五、解读内容

解读材料应当全面、准确、详尽，一般包括以下内容：

1. 背景依据，包括制定目的、法律依据及征求公众意见、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等情况的说明；
2. 目标任务，包括工作目标、主要任务等；
3. 主要内容，包括政策要点、重点条文详解等；
4. 涉及范围，包括适用对象、适用范围等；
5. 执行标准，包括执行口径、文件有效期等；
6. 注意事项、关键词解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六、解读形式

政策文件解读形式，可以包括起草部门及其负责同志、政策制定参与者、专业机构、专家学者、媒体撰写的解读评论文章、

政策问答、在线访谈、媒体专访、答记者问、新闻发布会等。要综合运用文字、图表图解、简明问答、案例说明、视频音频等方式，进行形象化、通俗化、多元化解读，多举实例、多讲故事，使解读信息更可视、可读、可感。

七、解读渠道

统筹运用多种方式、手段、载体发布政策文件解读信息。把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策性文件和解读材料公开的第一平台，设立政策解读专栏；统筹运用主流媒体及所属网站、报刊杂志、微信微博和移动客户端等进行视频音频解读，做好分众化、对象化传播，提高政策解读的到达率、知晓率。

八、解读回应

各级各部门和有关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机制，关注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信息公开后的社会舆情反映，认真研判，主动跟进，及时回应，防止政策文件和解读信息被误读误解。

九、保障措施

一是要强化组织保障，各级各部门和有关单位要做好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人员保障、经费保障。

二是要强化业务保障，将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培训计划，加强对政策文件起草人员和信息发布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解读意识和工作能力。

三是要强化社会化服务保障，根据工作需要，可以组建由部门负责人、专业机构从业人员、高校学者、评论人员、媒体记者等组成的政策解读专家队伍，发挥媒体和专业机构作用，提高政策文件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十、考核管理

将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纳入政务公开工作年度考核范围，由市政府办公室组织实施。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试用 1 年。